智慧安防小区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旬阳市物业管理与房产交易所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陕西舜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旬阳市广电局家属楼等老旧小区改造智慧安防工程

2、项目地点：旬阳市城关镇祝尔康大道广电局等家属楼小区内

3、项目内容：根据小区实际状况制定项目整体建设规划，按甲方建设要求安装前端设备、前端供配电、项目综合集成对接、网络传输汇聚、存储以及整个项目日常综合运维保障一年期服务。（详见招标清单）

二、项目总价

1、合同金额：人民币：370000.00元整（叁拾柒万元整），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工程款总价30%作为设备材料启动金，乙方进场：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委托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审计，按审计结果，一次性支付尾款（扣除质保金3%）；质保期为一年，期满后甲方结算剩余3%费用。

三、产品质量及安装调试要求

1、乙方须按招投标清单要求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

产品为全新产品，包装完好，不得以任何理由以次充好，否则必须予以更换，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在签订合同后，乙方按照合同设计要求负责设备安装、调试、以及整个项目的正常运维。做到布局合理，布线规范，便于使用及维护，符合有关技术标准。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方案。因更改方案造成的损失由提出方负责。

四、设备及线路建设安装调试:甲方货到现场后，乙方应承担确保设备安全、完整安装到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确定专人负责调试，直至正常运行或使用。

五、工程项目建设期限

1、甲方预付款到乙方指定账户 5 日内进场施工，整个施工工期 60 天（雨雪天除外），具体时间按项目流程进行。

2、在履约过程中，因为变更设计所影响的工期、甲方责任、不可抗力等造成工期延期的，经甲、乙双方签字认可后可作出工期调整，以此确定竣工日期。

六、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①、审核乙方提供的设计方案、安装施工方案，在收到后的 3 日内完成。

②、向乙方提供必要场地（包括乙方施工材料安全的存放场地）及施工用电。

③、按工程进度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④、组织人员对设备、工程竣工进行验收和办理竣工结算。

2、乙方责任：

①、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凡施工期间发生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报告甲方及有关部门。

②、施工中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器材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所有设备和器材验收前均由乙方妥善保管，如有损坏和遗失均由乙方负责。

③、对竣工验收后保修期内发现的施工质量问题负责免费返修。

④、对现场所有已完工的建筑及建筑装修、设备、器具有保护的责任，施工时如损坏甲方财产，由乙方负责赔偿。

七、约定事项

1、双方签订认可的设计施工方案及其它经双方签字确认的书面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2、甲乙双方施工、设计方案以外的所有变更或要求必须致函对方，对方在收到通知后必须及时回函，如果 7 日内不答复视为认可。

八、其它

（1）、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3）、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后之日生效。保修期满十日内，双方无异议，合同效力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2026年9月23日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2026年9月23日